

关于广西2009年普通高校招生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的通知 高考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16/2021_2022__E5_85_B3_E4_BA_8E_E5_B9_BF_E8_c65_616879.htm

关于广西2009年普通高校招生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的通知各市、县高校招生委员会，各高等学校：我区2009年普通高校招生考试、评卷、统计分数工作已经结束，根据《教育部关于做好2009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工作的通知》（教学〔2009〕2号）的有关规定，按照我区的招生计划数和考生的考试成绩情况，经研究，划定我区2009年普通高校招生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现将划定的分批次、分科类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通知如下：一、本科第一批（含A类、B类）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理工类507分，文史类523分。二、本科第二批（含A类、B类）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理工类443分，文史类467分。三、本科第三批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理工类406分，文史类432分。四、高职高专（含A类、B类）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理工类、文史类262分。五、体育类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体育类专业的录取由文化分数线和术科分数线双线控制。各批次的最低控制分数线分别为：普通本科（文化/术科）：285分/84分。独立学院本科（文化/术科）：253分/73分。高职高专（文化/术科）：200分/60分。六、艺术类文化分数线按《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09年普通高校艺术类专业招生工作的通知》（教学厅〔2008〕14号）规定，独立设置的本科艺术院校和经教育部批准的清华大学等13所高等学校可自行划定本校全部或部分艺术类专业录取控制分数线，其他普通高等学校的艺术类专业文化分数线分别按本科第二批、本科第

三批最低录取控制分数线的 60% 和高职高专最低录取控制分数线的 70% 计算，各批次文化分的最低控制分数线分别为：
普通本科 艺术理类：266 分 艺术文类：280 分 独立学院本科
艺术理类：244 分 艺术文类：259 分 高职高专 艺术理类：
183 分 艺术文类：183 分 七、参加第一批录取的广西大学、
广西师范大学、广西医科大学、广西民族大学以及区外其他
地方所属高校，在其生源不足时，经批准，可以执行第二批
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八、院校的艰苦专业和独立学院在生
源不足时，经批准，可以适当降分，择优录取。广西壮族自治区
招生考试委员会二 九年六月二十二日 最新2009年高
考信息请访问：百考试题高考网（收藏本站） 高考论坛 高
考网校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
访问 www.100test.com